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BN Ltd.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0)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的最新消息
完成收購宇正有限公司的全
部已發行股本**

謹此提述香港寬頻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17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香港寬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就建議收購宇正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8年9月26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已收購而賣方已出售目標股份，代價為329,218,608.55港元（「代價」），惟可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完成」）後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予以調整。代價乃根據標的價328,281,166.00港元（「標的價」）以及估計淨債務及估計營運資金調整金額937,442.55港元（「估計調整金額」）之總和得出。

完成已於2018年9月26日簽訂買賣協議後作實。

於簽訂諒解備忘錄後，賣方與買方已進一步磋商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並作出以下主要修訂。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已按下列方式償付代價：

- (a) 買方已於簽訂諒解備忘錄之日向賣方支付標的價（即32,828,116.60港元）的10%以作為初步按金；及
- (b) 買方已於完成時向賣方支付估計調整金額及標的價的90%（即合共296,390,491.95港元）。

由簽訂諒解備忘錄至買賣協議期間，經考慮該公告所述先決條件，就本公司所知，並無任何事宜可能引致其無法訂立買賣協議或繼續進行協議直至完成。

於完成作實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主席
Bradley Jay HORWITZ

香港，2018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主光先生

黎汝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Deborah Keiko ORIDA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Bradley Jay HORWITZ先生（主席）

周鏡華先生

羅義坤先生，SBS，JP

本公告的中英版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